|  |  |  |  |
| --- | --- | --- | --- |
| 工作职位 |  人数 | 学历要求 | 岗位要求 |
| 党建指导员 | 3  | 本科及以上  | 1、能自觉践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有一定的政策理论水平；2、党性强、作风正，熟悉党的基本知识，热爱党建工作，有独立工作能力、较强的组织协调、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熟悉计算机基本操作和常用办公软件；3.广州市户口，男性在40周岁以下、女性在3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4、中共党员，有1年以上党龄（计算时间截止至2018年7月20日）；5、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B0501汉语言文学及相关专业或本人在党政专业报刊刊登过作品者优先考虑；6、因岗位日常需走访社区、企业，联系党建、党务工作，具备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建工作经验或基层工作经验者优先考虑。 |
| 综合类文员 |  1  |  本科及以上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政治觉悟高，思想素质好，无违法犯罪记录，符合有关政审条件；2.具有国家承认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研究生学历专业不限，本科学历B0501中国语言文学类、B0503新闻传播学类、B1202工商管理类、B1204公共管理类、B1205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B1208电子商务类、B0301法学类；3.具有较强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熟悉电脑操作及有会议平板使用经验；4.身体健康，具备良好的身体和心理素质，没有违反计划生育政策和有关规定，服从工作安排；5.年龄在35岁以下（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6.具有政府部门工作经验或拥有（B1）驾驶证以上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
| 会计人员 | 1 | 专科及以上 | 1.政治思想好，综合素质高，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工作严谨，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2.财经会计、财务管理专业大专或以上学历，具有3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3.年龄在40周岁以下（其他条件优秀者年龄可适当放宽），身体健康；4.熟悉公文写作格式，有一定的文字组织能力；5.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6.熟悉计算机word、excel等办公软件操作；7.具有会计账务实务经验、具有会计专业技术初级以上职称。 |